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傳真：(02)27026324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淑貞(02)27065866轉3921
電子信箱：a110753@nhi.gov.tw

104

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92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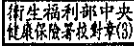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人字第10200411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三桂奉 行政院令派任為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署長，並自本（102）年7月23日接篆視事，敬請 查照惠予指教並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2年7月19日院授人組字第10200422571號令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文化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院本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中興新村辦公室、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臺北市府、高雄市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臺北市議會、高雄市議會、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福建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宜蘭縣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桃園縣議會、新竹縣議會、苗栗縣議會、彰化縣議會、南投縣議會、雲林縣議會、嘉義縣議會、臺南市議會、屏東縣議會、花蓮縣議會、臺東縣議會、澎湖縣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臺中市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福建省金門縣議會、福建省連江縣議會、總統府人事處、立法院秘書處、司法院秘書處、考試院秘書處、監察院秘書處、中央研究院、最高法院、行政法院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審計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三軍總醫院、勞工保險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、臺北市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、台灣小兒外科醫學會

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血友病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足部反
 射區健康法協會、中華民國防高血壓協會、中華民國防癆協會、中華民國防癌
 協會、中華民國兒童保健協會、中國固有民間療法促進會、台灣性教育協會、
 中華民國武術損傷整復發展協會、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
 協會、台灣病歷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脊椎保健協會、台灣健康保險協會、中華
 國術運動傷害整復協會、台灣基督徒醫學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
 婦幼衛生協會、中華民國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麻醉護理協會、中華民
 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富麗華健康協會、台灣路竹醫療和平會、台
 灣傳統整復發展協會、中國整復點穴療法協會、中國整體術協會、中華民國職
 業衛生護理學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學會、中華民國關懷腦瘤兒童協會、台灣
 糖尿病協進會、台灣環台醫療策略聯盟協會、中國癲瘋服務協會、中華民國醫
 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
 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
 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
 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
 學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

副本：本署各單位、本署臺北聯合門診中心 

署長黃三桂



